

# 越南的修會會士生活：機會與挑戰



裴氏如珂修女著  
林瑞琪譯

南越解放前夕，有部份教友及神職人員離開了自己的國家，不過，大多數教會成員都留在國內。有些團體，例如「更新修和小組」，發表了公開信，籲請西貢教區的同胞留下來服務國家，在新政權下為福音作証。

他們深信教會的使命，是在不信者及無神論者的國人中，宣佈天國的喜訊。當然，他們也深知當前存在著種種挑戰。他們同時也深信，可以與那些不能理解或不能相信他們的人，分享那份發自福音的仁愛精神，並印証上主對所有人類無私的愛心。憑著這份信念，他們有勇氣面對馬克思主義革命的來臨。

【一九七五年四月三十日之後】

雖然教友中瀰漫著不安的感覺，但「更新修和小組」依然聯同胡志明市的神職人員

及修會會士，在總主教的啟導下，繼續發表多封函件，其中部份撮要如下：

「修會會士及教友應努力建設國家，分擔也分享全體人民的命運。藉著參與各個層面的社會活動，在真理、公義以及仁愛中工作，使整個社會沐浴在福音的價值觀中。」

（1975年致胡志明市及南越修會會士書函）

「梵二會議鼓勵我們效法基督，以開放、謙下及善心去面對今日的世界，準備好與一切懷著善意的人合作，為一切人謀求幸福。」（順化總教區及胡志明市的主教聯合牧函）

「福音並不囿限於任何特定的國度。上主的王國必然臨現於社會主義國家中，一如它臨現在其他國家內一樣。我們留在這裡，是為福音作見証。」（1975年 7月胡志明市修會會士致國際修會會長聯會書函）

一九八零年主教團發表了牧函。這份重

要的文件中所用的措詞及概念，不少成為日後越南教會的指引。

「在自己的國家中活出福音的精神。」

「我們的使命，就是在自己的祖國下生活，成為它的子女。」

「這個國家就是孕育我們成為天國兒女的地方。」

越南教友把這些說話編成歌曲，好使大家耳熟能詳。政府方面及共產黨人也很歡迎這些歌謠。

#### 【修會會士對上述言論有何看法】

有四種不同的立場並存：一）不相信能與共產黨人合作；二）抱著懷疑的態度，不過仍舊等待及觀察；三）目前，與共產黨人合作服務國家，在聖神的指引下作出適切的決定；四）滿懷信心，全心全力投入新的組織中，極端支持並維護新政權。（這最後一類人士數目較少，且目前在生活方式上已作出改變。）

#### 【甲】 修女

在越南約有二千五百位修女，分屬四十個不同的修會。

大部份在一九五四年由北方遷來南方的修女，都持著上述第一種看法。她們中止了社會機構的工作，特別是不願到收歸國家的學校服務。但這又於事何補？

有些修女返回農村地區，從事農牧工作。有些不願返回農村的，則留在胡志明市，住在會院內，靠種菜飼禽維生。她們曾嘗試在不同行業中發展，都不大成功。她們缺乏必須的手藝、器材及市場。只有少數團體能成功地種稻及養豬。由於怕受迫害及遭無神論的污染，她們盡量不接觸外界社會，特別

是政府當局。這些團體現在已變得開放一點。

第二類團體在勉為其難之下也願意多開放一點。她們維持最起碼的社會活動，但卻絕不全心投入。一九七六年，政府當局頒佈指示，著令所有仍在修會機構服務的修會會士，放棄他們的會院，各自返回自己的家中。因為從前屬於修會的會院，現已改屬政府。不過，多半修道人士離開學校及醫院之後，選擇繼續過他們的團體修道生活。

有少數團體留下來，向政府當局及教會長上表明他們的意願，維持他們的團體生活，並服務國家。為此，他們致函胡志明市黨委書記，表達他們的心志。「我們願意獻身事奉上主及服務人民。這兩個目標並不互相抵觸。相反，他們是相輔相承的。」這封書信得到很好的回應。兩年後，很多修女都獲僱於政府機構內工作。自此以後，情況漸見改善，也確保了政府與修會會士之間的互助關係。

為修會會士來說，一九七五至八零年是考驗他們的應變能力及發揮勇氣的時期。最後，人們確認修會會士有能力在學校、醫院、工廠及合作社工作。有些修女擔任營養不良者中心的副主任、傷殘復康中心的副主任，以至電視台的部門副主管，專責製作兒童節目。有些修女在產科學校任教，而在手工藝及紡織合作社工作的，更是多不勝數。很多修女都被評為「先進工人」及「優秀工人」。

一九八零至八五年間，修女的表現更受到黨方的重視，評價甚高，也同時能在她們的同事中產生影響。有些修女獲選為「模範戰士」。

在天主教徒週年檢討會議上，修女的「個人成績報告」受到高度讚揚，也備受胡志

明市政府當局的推許。

不過，在修道生活方面，仍存在不少限制，諸如：

- 不准招募新人加入修道行列。
- 舉行週年退省，必須事前申請批准。
- 司鐸在退省中講道，必須事前得到當地政府的許可。

——會院內聖堂的禮儀，吸引了大量參禮者，卻不允許太多青年人參與。

——修女可以教授要理，但必須事先註冊。

不過，從一九七六年共產黨第六屆全國大會開始，情況已有了改善：

- 個人活動得到更大的自由。
- 容許教導兒童及在會院內開辦幼稚園及托兒所。

遇上國家或市內的公共慶節，修女會自行組織聚會，享受歡愉的時光。

我想再補充一點，修女們在過往九年間所做的工作，有些是在一九七五年以前從未嘗試過的。

——她們參與舞台演出，表演文化藝術，諸如合唱、舞蹈及戲劇等等。這是一個好的開始，深受公眾及政府當局的讚許。

——她們在重大的節日上，諸如國際婦女日、教師節及醫生節上，暢所欲言，表達她們的意願。

——在某些地區，修女應邀在孤兒院或地區醫院內服務。

今日的情況又如何呢？

在與市政府人士私下交談中，我們得悉在不久將來，修院可能獲准收錄新的望會生。實際上，在過往兩年間，有些地方政府已准許修院招收青年聖召，並把他們的戶籍轉入修院。這為胡志明市的修道生活帶來很大

的希望。

其他城鎮及偏遠的省份又如何？

位於湄公河三角洲中央的芹苴市，聖言會修女繼續在醫院、安老院、產前護理學校工作。由於她們信譽良好，因此應邀在市立銀行出任公職。事實上，婦女不斷實踐公務員的格言：「勤懇、節儉、忠誠及正直」。

在峴港市，政府機構不容納修女當工人。在一九七五年上半年，聖保祿會修女組織了一間竹簾合作社。她們的業務一直十分蓬勃，並被評為「市內甲等」事業。

在越南中部的歸仁鎮，瑪利亞方濟各傳教修女會的修女繼續在一所癲瘋病院工作。該院已有百年歷史，遠近知名。一九八八年有人把這群修女的生活拍成電影，在國內外多處地方發行。

在其他城鎮，修女很少參與國營機構的工作，部份原因是她們不獲接納，但也出於她們害怕受社會主義政府的律例所管轄。

修道生活方面，一九七五年以後，胡志明市的修會會士通常每月聚會一次。起初，他們只是交流消息及討論在新社會中的宗教生活。後來，發展出固定的會議程序：一）國內教會及普世教會的新聞；二）為了擴闊視野，閱覽海外寄來的新書，以助修道征活的發展；三）討論與修道生活及基督徒生活有關的神學、文化及社會問題。舉行這些會議之前無需預先申請，也未曾發生過任何困難。總主教及他的助理主教也經常參與會議。

## 【乙】 男修會會士

據胡志明市總主教區的統計，市內共有三百四十一位男修會會士，其中一百一十九位為司鐸。人數不算多，從事牧民工作的機會也十分有限。但在軍隊中、青年志願團、

工廠、生產合作社、學校及各樣政府或人民的機構中，均有修會會士任職。

在胡志明市市郊的一個公社內，有四個修會的會士生活及工作在一起。毗鄰胡志明市的城鎮中，有一所由St. John of God 修士主持的醫院。一九七五年以後，他們仍留下來服務，並與國家幹部合作。他們的優異表現，多次獲得表揚。

一九七五年四月三十日前的一段紛亂日子，盛傳兩大組織，即男修會聯會及女修會聯會行將瓦解。有些會士向他們的長上建議新的服務方式，以配合新的活動形式及修道人士的需要。他們的建議得到了教區當局的支持。這個新模式至今仍切實推行。

在這些會議上，藉著祈禱及討論，產生出新的思考方法、新的神修，以及一些神學思想。這些思想成了獻身牧職的男女修會會士的力量泉源。看來，我們可以肯定，「在國家內，為國人的福祉而活出福音的精神」這句格言，在未寫成文字之前，經已讓我們仔細地思索過，並具體地生活出來。

#### 【在越南社會主義政權下十三年的感受】

一．我們正在有機會按照梵二的理想，生活出修和的精神：「懷有愛德的人，應踏出第一步。」我們向那些尚未有信仰的朋友及無神論者，表達耶穌基督的愛心。在他的溫良、仁愛及慷慨之中，懷抱一切的人類，無分彼此。我們深信，我們繼續了上主降臨在越南的奧蹟，去分享國人的一切喜樂，也分擔一切痛苦。

二．我們深信救贖是在人類歷史中實現。歷史上每一個階段，都帶有上主的不同訊息。以色列人的救贖只發生在以色列的歷史

中，不在其他地方。上主藉著一個人或一個民族的歷史去發言，讓我們找到他的聖言，把我們的命運變成一項使命。

三．我們有機會生活出「憐憫」的奧跡。每一個社會都有它的希望，也背著自己的十字架。這十字架可能是赤貧、迫害、好大喜功、不公義、孤獨、疾病、衝突等等，簡言之，就是一切自我中心及罪惡的結果。基督教會的使命，就是去接納上述這一切痛苦，對一切受苦者懷有憐憫之心，效法聖母步過苦路而達致復活救恩的芳表。

四．這是一個讓我們在「貧窮教會」及「僕人教會」中生活的時機。所有物質及器材都轉移了給政府。修會會士成了僕人，而不再是這些機構的主管。這是一個好機會，讓我們謙下地，也同時更自由地生活。

五．面對無神論的挑戰，修會會士發現到他們自己切願更堅定地生活出上主的福音，不計代價地証實愛的力量、聖神的創造力、以及福音中的屬靈「共產主義」。

六．我們希望擴闊視野，好能在越南社會主義政權下，找出與福音精神吻合的真正人性價值觀，諸如勞動的價值觀（福音中基督不是以一個普通勞工的身份出現嗎？）、團體及集體組織的價值觀、以及國家文化的價值觀，以期建設一個更公義及繁榮的祖國。我們效法那些成功地獨立及統一的國家，他們在重建國家的時候，也同樣經歷重重困難。

作為一個修會會士，也作為一個天主教徒，我們有責任協助建設一個人道、公義及仁愛的社會，在基督的名字下，使越南社會主義的口號：「為每一個人而生活」，能切合於聖保祿的格言：「為一切人成為一切。」